

证券代码：003018

证券简称：金富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4-031

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适用 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金富科技	股票代码	003018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吴小霜	谢海桐	
办公地址	广东省东莞市沙田镇丽海中路 43 号	广东省东莞市沙田镇丽海中路 43 号	
电话	0769-8916 4633	0769-8916 4633	
电子信箱	Jinfu@jinfu-group.com	Jinfu@jinfu-group.com	

2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是 否
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
营业收入（元）	464,037,936.85	382,486,730.80	21.32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63,266,118.11	52,478,083.66	20.56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（元）	63,314,312.05	51,213,005.89	23.63%
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（元）	-42,112,672.55	-3,033,690.33	-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24	0.20	20.00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24	0.20	20.00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4.19%	3.70%	0.49%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
总资产（元）	1,783,505,464.64	1,666,910,495.37	6.99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（元）	1,499,936,281.93	1,488,670,163.82	0.76%

3、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18,720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			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（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）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、标记或冻结情况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
陈金培	境内自然人	52.79%	137,265,800.00	102,949,350.00	不适用	0
陈婉如	境内自然人	11.60%	30,150,000.00	22,612,500.00	不适用	0
东莞倍升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境内非国有法人	2.88%	7,500,000.00	0.00	不适用	0
东莞金盖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境内非国有法人	2.88%	7,500,000.00	0.00	不适用	0
傅勇	境内自然人	0.48%	1,246,800.00	0.00	不适用	0
李永明	境内自然人	0.38%	1,000,000.00	750,000.00	不适用	0
欧敬昌	境内自然人	0.38%	1,000,000.00	750,000.00	不适用	0
鲁振华	境内自然人	0.38%	1,000,000.00	0.00	不适用	0
陈金龙	境内自然人	0.38%	990,695.00	0.00	不适用	0
于树胜	境内自然人	0.26%	683,100.00	0.00	不适用	0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1、前十名股东中，陈金培、陈婉如、东莞倍升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和东莞金盖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互为关联方。陈金培、陈婉如和担任倍升投资、金盖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的陈珊珊女士系公司实际控制人，三人签署了《一致行动协议》。陈金培、陈婉如和陈珊珊合计控制公司发行后股份的 70.16%。 陈金培与陈金龙系兄弟关系，互为关联方。 2、除上述情况之外，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，也未知是否属于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。					
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（如有）	无					

持股 5%以上股东、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/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

适用 不适用

4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。

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

5、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6、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三、重要事项

详见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。